

114年度第1次核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4年5月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30分至10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核安會二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高組長斌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（敬稱略）：

核安會

核管組：許明童、臧逸群、鄭再富、吳景輝、方集禾、
郭獻棠、陳彥甫、施劍青

台電公司

核安處：康哲誠、許懷石、李舜祺、李澤泉

核發處：彭富福

核後端處：楊國華、葉久萱、張睿恩、黃楚琳

核一廠：范振聰、朱偉朋

核二廠：張雄仁、吳胤宏

核三廠：洪慶典、陳錦池

五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

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：馬紹仕

六、紀錄：施劍青。

七、會議決議事項：

（一）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報告決議事項：

1. 11112A03(有關法國Civaux核電廠1號機安全注水系統彎管銲接處發生應力腐蝕龜裂(SCC)之因應作為)：本項繼續追蹤。
2. 11312A01(核三廠2號機汽機廠房消防噴灑頭更換作業配套措施)：本項同意結案。
3. 11312A02(核三廠2號機執照屆期停止運轉作業說明)：本項同意結案。

（二）本次會議討論議題

議題1：核三廠尚未結案之運轉管制議題後續處置說明—核三廠2號機將於114年5月17日執照屆期，請說明核三廠尚未結案之運轉管制議題(包含尚未結案之管制追蹤案、注改及備忘錄)現況及規劃之後續處置做法。

決議事項：對於核三廠尚未結案之管制追蹤案、注改及備忘錄，請於今(114)年7月底前提報執照屆期日後之後續處置方式及完成期限。本項繼續追蹤。

議題2：核三廠人才留用議題—核三廠運營期間培育眾多專業人才，並累積豐富經驗；核電廠於除役期間仍需借用相關人才之專業知識與經驗。請台電公司說明如何留用現有人才，並使其具備除役所需技能。

決議事項：為提升特殊現場作業（如反應器內部組件切割等）之安全與效率，請台電公司收集國際經驗，持續精進人員訓練及知識管理。本項移由除役管制會議追蹤，同意結案。

(三)臨時動議：無。